

轉帳代繳之優點

1. 省時省力：
辦理轉帳，讓金融機構每月自動為您扣繳保險費，省下更多寶貴時間和體力。
2. 不怕遲交而生滯納金：
藉由轉帳代繳，可避免因忘記繳納，或地址遷移而延遲繳納健保費所產生之滯納金。
3. 存摺就是繳費證明：
您的轉帳存摺，可清楚記錄每次繳納健保費的扣款情形，必要時可提供作為繳費證據。
4. 免除保管收據的不便，簡便個人報稅：
於5月報稅期間，可選擇以自然人憑證或健保卡，透過國稅局網站或本署網站下載及查詢繳費證明。
5. 網路查詢列印收據，方便投保單位作帳：
一至四類轉帳繳費的投保單位，透過本署網站 <http://www.nhi.gov.tw>，利用「多憑證網路承保作業」，即可查詢及下載，方便投保單位作帳。
6. 出國旅遊不擔心：
您可隨興安排出國旅遊。

以銀行帳戶(或信用卡)轉帳代繳保險費者，受委託的金融機構會固定於每月15日(即保險費繳納寬限期滿之日，如繳款期限遇假日，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)進行保險費扣繳。如果您的帳戶存款不足或信用卡遇停用等情事無法完成代繳，金融機構不再進行補扣，而由健保署改寄發轉帳不成功繳款單至府上，此時請您必須持該繳款單利用其他繳款通路繳款。因此，請您務必於每月15日前，在帳戶內留存足夠存款或信用卡是否可正常扣繳，以方便順利扣繳。

再次提醒您！當您超過繳款寬限期(繳款期限之次月15日)繳交保險費，健保署將自寬限期滿之翌日(繳款期限之次月16日)起至完納前一日止，每超過一天加收應繳保險費的千分之一滯納金，投保單位及扣費義務人加徵之滯納金以應繳保險費之15%為限，保險對象加徵之滯納金以應繳保險費之5%為限。